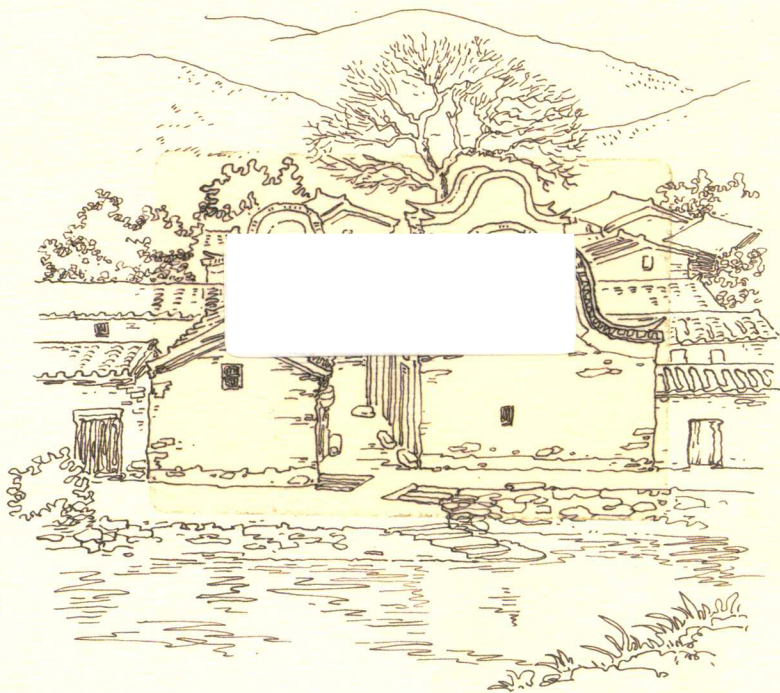


拯救河流

黄金明
◎ 著



南方日报出版社
NANFANG DAILY PRESS

拯救河流

黄金明◎著



南方日报出版社

NANFANG DAILY PRESS
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拯救河流 / 黄金明著. — 广州 : 南方日报出版社, 2016. 8
ISBN 978-7-5491-1448-1

I. ①拯… II. ①黄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187663 号

出 版 人: 周洪威

责任编辑: 周山丹 陈盈璐

装帧设计: 邓晓童

责任技编: 王 兰

责任校对: 阮昌汉

ZHENGJIU HELIU

拯救河流

著 者: 黄金明

出版发行: 南方日报出版社

地 址: 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89 号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广东信源彩色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9mm×1194mm 1/32

印 张: 12.25

字 数: 245 千字

版 次: 2016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8.00 元

投稿热线: (020) 87373998-0503 读者热线: (020) 87373998-0502

网址: <http://www.nanfangdaily.com.cn/press> <http://www.southcn.com/ebook>

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目 录

- 第一章 默杀 / 001
- 第二章 巫师 / 025
- 第三章 挖洞记 / 047
- 第四章 紫薇坡 / 079
- 第五章 禁头 / 101
- 第六章 失踪的父亲 / 137
- 第七章 寻母记 / 177
- 第八章 路标 / 199
- 第九章 浮生梦 / 219
- 第十章 拯救河流 / 239
- 第十一章 人树 / 271
- 第十二章 村庄的黄昏 / 299
- 第十三章 村中十日 / 341
- 附录 黄金明主要小说目录 / 383

第一章 默杀

有一天，孙德金忽然发现，凤凰村里的人，没有一个人看见他的身影，没有一个人听到他的声音，甚至没有一个人感觉他的存在。换言之，他在人们的眼皮底下消失了，人间蒸发了，或者变成了一个透明人或什么幽灵。他的第一个反应就是，自己莫非置身于一个可怕的梦境当中？当时，他正在割稻，他将稻茎上的镰刀移向手指，用力一拉，镰刀的锐齿将他左手的食指拉出了几道血槽，鲜血像水泡冒出来。一阵剧痛从手指迅速传遍全身，他痛得“哎哟”一声，扔掉了镰刀。他揉揉眼睛，仰望天空，天很蓝，太阳很白，田野上一片金黄。稻子熟了，人们在稻田上低头收割，偶尔直起腰来。他肯定不是在做梦，即使真是做梦，此刻也惊醒了。那么，村庄所有的人都变成了瞎子和聋子，而他一直生活在一个幽灵麋集的村庄。这种想法本身就毫无道理。

在他的旁边，就是孙继实的稻田，孙继实和老婆一边收割，一边交谈。在田野的尽头，随风飘来孙大麻子淫邪的歌声。

孙德金冲着田埂大声喊：“继实，继实——”没有人理他，没有一个人反应。孙继实将一把稻秆横放着，塞入禾锄刀（岭南乡间用来铡断稻草秆的长形刀具，宽四寸，长一米，有点像北方铡草喂马的大

刀)，用力一铡，稻桩散落在地。他利索地将稻穗放入畚箕。他的老婆蹲下身子，飞快地割稻，撅着硕大的屁股。他们相距孙德金不过三五米，不可能听不到他的叫喊。孙德金大步跨跳过来，他就站在孙继实的面前，抱着胳膊，眼直直地瞅着孙继实。但孙继实没有感觉到他的瞪视，没有感觉到面前有人。孙继实依然在有条不紊地铡禾，装担。

孙德金看了看稻田，正午的太阳将他的身影打在地上。他由此可以断定自己绝非一个透明人。他被刚才的发现深深困扰。这件匪夷所思的事情早已发生，他不过到如今才有所觉察。印象中，他有十天还是半个月没跟任何人说过话或打交道了？一念及此，他不禁毛发倒竖。他必须将这一切弄清楚。

他双手在孙继实的眼前来回移动，孙继实视而不见。他的脸上浮现出笑容，扬起手来，对准孙继实的脸，“啪啪”就是两记耳光。孙继实抚着脸，“哇”地叫了起来。一种惊诧莫名的奇特表情瞬间涌上他的脸。孙继实老婆扭过头来，问道：“怎么啦？”孙继实嘟哝一下，说没事。孙德金又抬起腿来，一脚将孙继实的禾铡刀踹翻在稻田上。稻穗散如乱麻，谷子溅落。孙继实刚将禾铡刀扶起来，孙德金又一脚踢翻。如是者一连三次，第四次，孙继实倾尽全力捉住禾侧刀，就像按住一条凶猛的鳄鱼，嘴里嚷道：“真是见鬼啦——”孙继实老婆走过来，她也感到了异样。但孙德金这么大的一个人在眼前，他们就像没有任何感知似的。

孙德金挠了挠后脑勺，觉得一颗心往下沉。看来，他奇怪的“发现”倒并非虚妄，而是确凿无疑的。这绝对不是梦幻，而是发生在太阳底下的事实。他感到头部一阵剧痛，比起头痛来，手指上的割伤就算不得什么了。他抚着头部，觉得仿佛有一只啤酒瓶在脑壳里摔碎了，碎片射入了脑浆。

孙德金不甘心，他还试图去证实这一切无非是出于幻觉。他手上的镰刀随着他的念头扬起来，像一条蛇快速地移动，钩住了孙继实老婆上衣的前襟，轻轻一划，她衣襟上的纽扣掉落在地，发出轻微的“噗噗”声。她的衣衫就像两扇被打开的门，肥硕的双乳像两只白鹅凶猛地扑出来。他转过头去，他有点难为情了。但他还是闭着眼睛，伸出了双手。那双手像两个不太老练的小偷，摀住了那两只扑腾不止的白鹅。他有些亢奋，但更多的是紧张。如果他在太阳底下的隐身是虚幻的，那么在刹那间，孙继实手上锋利的镰刀就会闪电般掠过他的脖子。然而，孙继实绕着禾锄刀左看右看，仔细地研究着，还没有从禾锄刀无端端跌倒的困扰中脱身而出。

孙继实老婆没有喊叫，也没有因触摸而激发情欲。她对孙德金视而不见，弯下腰，捡起地上的塑料纽扣，脸色狐疑不定，惊惶不安。她终于发出一声号叫：“有鬼呀——”

孙德金脸色煞白，心里说，他妈的，我才见了鬼呢。他再也无心割稻，挑着畚箕回家去了。一路上，他遇见了不少人，但这些人只能让他更加沮丧。每一个人都证明了他透明的、消失了的、从来就没有存在过的人。

这一切，是荒诞不经的，但却是一个事实。如果这不是事实，那么到底是为什么？发生了什么事？这纯粹是出于他的幻觉，还是全村人的幻觉？

一连几天，孙德金闭门不出，冥思苦想，但根本就无法得到一个合理的解释。最后，他得出一个结论，要么是他有病，要么就是全村人有病。这种病当然是精神病。到目前为止，他还坚信自己没有问题，因为他的思路还很清晰，他对问题的判断依然准确而犀利。他还

再三提醒自己，无论发生任何事情，无论处于何种情况之下，都要保持头脑清醒。尽管他一时无从厘清这些纷乱如麻的情景，还不能穿透这莫名其妙的重重迷雾，但他有一种不祥的预感，这绝不是一件好事，而更可怕的事情还没有出现。他也无法一一去证实全村人是否有病，这不可能，他也没有兴趣。事实上，他怕遇到任何人，因为任何人都只有一个用途，那就是用来证明他的不存在。

孙德金一连苦思多天，不得要领，反而头痛欲裂、神情恍惚。他感到脑壳里的啤酒瓶从单数变成了复数，全变成了玻璃碎渣。他不敢再往深处去想了，否则光是脑壳里有酒瓶子这个怪念头，就能让他发疯。

田野里的稻子熟透了，风一吹，谷粒簌簌而落，终究要收割。他挑起畚箕又出发了。

秋收已接近尾声，田野上一片狼藉，只剩下他的稻子没有收，秋风吹拂，稻浪翻滚，宛若一块巨大的黄金在日光下晃动。他在别人的眼里是不存在的，那么他的庄稼呢？但至少在畜牲的眼里并非虚无吧。一头水牛在田埂上啃草，忽然一伸牛颈，一口将他田里的稻子扯下，有滋有味地咀嚼起来。

这一幕，犹如一记闪电掠过，劈开了孙德金脑海里层层堆积的乌云。这应当是一根重要的线索，他必须抓住它，也许它就是那一堆乱麻中的惟一线头。他叉着腰，饶有兴致地看着牛吃禾。水牛大口咀嚼着稻秆，连叶带谷吞下肚去。它边走边吃，走入了稻田中央。一会儿工夫，水牛穿越了半边稻田，一直吃到孙德金面前。“他妈的滚——”孙德金扬起手中的镰刀，横眉怒目，大声呵斥，做出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。那头牛如梦初醒，撒着四蹄，一溜烟跑了。

尽管孙德金无法猎取更多有用的信息，但牛眼中的惊惶却是显

而易见的。孙德金心中火花一闪：在那头牛眼里，他是存在的。牛感觉到了他的威慑！

这个重大的发现，使孙德金兴奋不已。他抓紧时间完成了秋收，并进行了一系列试验。这一系列是在他所能接触到的畜牲上进行的。试验的结论是，尽管他在村子所有人的面前是透明的、虚无的，或不存在的，但在动物身上却恰好相反。在禽类中，对他最敏感的是飞鸟，尤其是麻雀，他还没走近，就扑扑飞散。但即使最不敏感的鸡和鸭，也在他试图接近时撒腿逃跑。在畜牲中，狗似乎最能感觉他的危险性，每一只狗都冲着他狂吠不止。尤其是村长孙老凤家里的那只大黑狗，一见到他，宛若仇人相见，分外眼红，恨不得一口咬掉他的卵袋。猪是最不敏感的，抖动着一身肥肉，颤巍巍地从他的面前走过，但当他飞起一脚，踢在猪屁股上，它还是“哼哼”着快步逃离。

介于大人和禽畜之间的是孩子。尤其是一些两三岁大的孩子，他们骨碌碌地转动着接近于透明的大眼睛，孙德金能感觉到“他”被目睹和注视，但那仅是一种婴孩对好奇事物的打量罢了，他们太小了，甚至还不懂得将映入脑海的信息分析、归纳并表述。据说孩子能看到大人看不见的东西，譬如幽灵、鬼及一些神秘的事物。而在一些八九岁的大孩子那里，他看到的是跟大人没什么两样的表情，他仿佛完全是一个空无。但他偶尔还是窥见了一些孩子眼神里的惊恐，像暗夜中擦亮的火柴，一闪即逝。至少，他的身影，他的声音，是无法让人感知的。

现在，他基本上可以确定，不知是出于什么样的原因，或一种什么样的神秘力量，他在人们面前完全隐匿了。他就像一个会隐身的人，一个消失的人，甚至是一个不存在的人。人们看不见他，听不见他的声音，无法感知到任何他存在的证据。而他能看见任何一个人，

听见任何人的说话，这是毫无理由的、荒诞不经的。

但这似乎是确凿无疑的。孙德金在二十多年的人世阅历中，也曾经遭遇（或听说）过无数件稀奇古怪的事情，从没有一件像这一次那么诡异，那么不可捉摸。他甚至无法跟别人诉说，也找不到一个人商量。他的心中滋生着尖刺般的孤独，并夹杂着恐惧。他在秋风四起的村巷上走过，注视着秋阳下自己的身影，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影子，甚至连影子也不如。影子总可以被人看到，而他似乎完全逸出了人们的视野。

他从摆龙门阵的人群中穿过，犹如一个幽灵，没有一个人注意到他，没有一个人感觉到他。他的身躯以及全部，似乎已完全从村庄剥离或被清除。而他又偏偏活生生地存在着。

凤凰村东头是副村长孙三葵家开的小卖部，门前有一棵大榕树，树阴下有一块空地。那儿每天晚上都聚集着一大群闲人，大摆龙门阵。

这一天，圆月冉冉升起，月光清亮。孙德金深入人群当中，希望能在众人的神侃中发现蛛丝马迹。但他失望了，根本就没有一个人提及他。他看着说得唾沫横飞的村长孙老凤，忽然记起一样重要的东西——那就是他好久没见过这样东西了。至于那样东西是一个人、一只鸡、一头猪，或者是别的有生命或没生命的什么事物，他却一时无法忆起。这个想法让他十分激动，他预感到这样东西将是一把钥匙，也许能将这个发生在他身上的谜团解开。然而，他的脑海一片混沌，漆黑而深不可测，他无法捕捉到这一样东西。就在此刻，孙老凤家里的那只狗冲着他狂吠，但没有一个人理它，大伙儿围着孙老凤，听得如痴如醉。孙德金只好踩着月光下的影子回家去了。

现在，孙德金在大的困扰下，有了一个小的困扰。他每天都在

挖空心思去想那一样关键的、特别的东西，他惟一的线索，就是好久没见过他（她或它？）了。他相信只要一见到，就会马上想起来。然而，他怎么也想不起来那是一件什么鬼东西。孙德金自嘲地笑了，说我他妈的也算是一个隐身人了，一个具备特异功能的人了。如果他愿意，该特异功能可以给他带来说不尽的好处。譬如，他可以将孙继实菜地里的蔬果全摘回来，将孙礼猪圈里的肥猪宰掉，腌起来慢慢吃。他可以大摇大摆地进出每户人家，将其细软或谷物之类席卷一空，而不必担心别人发觉。

突然，一个淫邪的念头升上头脑，他甚至可以像狐仙或幽灵一样，自由出没于任何一个少妇或闺女的卧房，给任何一个女人的丈夫或未来夫君戴上绿帽而不为人知。这个想法让他躁动起来。他想，当他进入一具无比美妙的女性胴体，譬如孙术女人彩蝶的体内，她看不到他，这是否也会有高潮？这个骚货！她三番五次在他的面前搔首弄姿，但他不是那种人。彩蝶的奶子像树上的木瓜不由分说地鼓凸出来。他不是没有想入非非，但他承认自己向来胆小如鼠，但他现在还顾忌什么呀。

说到底，入秋以来，这件荒唐的事使他六神无主，但他毕竟没有丧失作为一个人起码的东西，即使他也不算一个高尚的人。

入冬了，南方的冬天，天气阴冷、干涩，偶尔有细雨飘洒。农人在冬天是最空闲的，每年水稻两熟的田地总算有了喘息之机。孙德金也得以全神贯注去思考一些事情，尤其是那一样被他遗忘了而又至关重要的东西。

清晨，他被一阵高亢的唢呐声惊醒，其间还夹杂着铜钹的撞击声和妇人的啜泣声。唢呐在细雨中呜咽，调子苍凉而悲伤，这种乡间

乐器平时被束之高阁，只有红白二事才会动用。

孙德金一骨碌爬起来，果然不出所料，宛若一条长蛇的送葬队伍正从他的门前经过，旗幡飘扬，包着白毛巾的人们高矮不一，那些看上去表情悲痛的脸庞在细雨中有点模糊。在巫师孙蒙的指挥下，四条大汉抬着一口红漆棺木，但他没有看到手捧神祇牌的人。这一切，在飘降着细雨的冬日清晨，显得何其诡异。这样，他就无从确知这是谁家的丧事。

孙德金戴上一顶斗笠，跟在队伍的末尾。他没有白毛巾，也没有恸哭。事实上，他并非送葬队伍中的一员。他不过是一个局外人，一个无聊的看客。送葬的队伍走过田垌，涉过小河，来到了一处山冈。冈上早已挖好坟坑，直到目前为止，孙德金依然无法得悉死者是谁。

当棺材入土坟堆耸起，村长孙老凤一声叹息：“德金侄儿，安息吧。”孙老凤声音虽小，但在孙德金听起来无异于石破天惊！原来村长送走的人就是他，而他还跟着人们来瞧热闹。这真是滑天下之大稽！他竖起耳朵，想多听一些关于他的事情，然而，众人一片缄默，只有压抑的哭声在表示对死者的尊重。他想发笑，但怎么也笑不出来。他感到脑袋变成了一个马蜂窝，蜂群在嗡嗡地叫。他一屁股摔坐在泥泞的地上，几乎要崩溃了。他恨不得冲过去，将坟墓扒开，劈开棺材，看看里面到底是谁。如果坟墓里埋着的是他，那他到底是谁？莫非真的是孙德金的魂灵从另一个世界游荡到此，所以没有一个人看见他？

送葬的队伍回去了。孙德金就混杂在其中。他的心情沮丧至极。他几乎要认命了。他想，如果队伍中有人发现他还活着，就在他们的中间，非要被吓死不可。但他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事，因为他

“死”了。而他在真正“死亡”之前，人们已经无法看见他了。

一开始，他是一个无法让别人感知的、不存在的人，现在却成了一个“死人”，被埋葬在荒凉的山冈上。

一个“死人”是不适宜出现在人们面前的，尤其是孩子的面前。孙德金就像一个犯了幽闭症的人，深居简出，尽量避免进入人们的视野。有时，他甚至遗忘了自己是一个不存在的人。一种强烈的恍惚感笼罩着他，这让他分不清自己到底是置身于梦境还是现实中。有时，他甚至倾向于相信自己已不在人世。

他曾多次去看他的坟墓，一堆土馒头，坟顶上长出了一丛野草，甚至还有几簇细小而淡白的雏菊。但正是那座土坟唤醒了他的存在感。他还活着，否则是谁在注视这座坟墓？正是那一刻，他灵光一闪，仿佛找到了解开问题的症结。如果他是一个不存在的人，那么他就不会死，更加不会被别人收殓和埋葬。这里面有着一对尖锐的矛盾。但他明明还活着，还能呼吸，还能目睹和思考，必要时还能说话，尽管他已经有几个月没有说过一句话了。

当他又一次来看那堆土坟的时候，终于忍不住用锄头和铁锹挖开了坟墓。他拿着斧头的手在颤抖，棺材里有什么？是一具他的尸体？还是一只插满了缝衣针的桃木偶？或者别的意想不到的事物？他克服恐惧，挥动斧头劈开棺木，然而里面空无一物。孙德金坐在泥堆上，抱着头，苦苦思索。

孙老凤家里的那只大黑狗，不知从哪儿蹿出来，毛发倒竖，冲着他吠叫不止。孙德金心想，总有一天，不是他砸烂它的狗头，就是被它咬掉卵袋。

一阵淡淡而奇特的香气飘入孙德金的鼻孔，这种香气既非草木

所发，又迥异于野花。孙德金闭着眼睛，使劲吸了吸，这让他醺然欲醉。香气愈加浓烈了，香气的源头就在他的面前，结实、具体而不可摧毁。他一张开眼睛，就看到了孙小菊。他心里掠过一阵狂喜，他很久没有见过的、一直无法想起来的东西或事物原来是一个人，就是她——孙老凤的小女儿，未满十九岁的孙小菊，使全村男人神魂颠倒的天生尤物。

孙德金还没有反应过来，他的一双手已冲动地抓住孙小菊的手，她就是解开这个巨大迷津的钥匙，尽管他一时无法将这位美丽的姑娘跟任何一把钥匙联系起来。

孙小菊任由他抓着，并没有把手缩回。她的眼睛仿佛笼罩着一层水雾，她美丽的脸庞，夹杂着震惊、迷惘、焦急之类的丰富表情。但孙德金无暇解读这些丰富的信息，孙小菊已说了一句话，这句话使他如受雷殛：“德金哥，你真的疯了吗？我爸说你疯了，这是真的？你还认得我吗？”一个声音在孙德金的心底狂喊：“我没有消失，我也不是透明人，我更没有死——小菊现在就能看见我，并且能感觉到我的触摸——也许，我只不过是疯了——”这一股强烈的喜悦像洪水涌入他的头脑，在激荡，在咆哮，使他的思绪纷乱至极，但他还是松开了孙小菊的手。这是一双柔软纤巧的手，非常白，非常美。

刹那间，他有点出神。孙小菊注意到孙德金在凝视她的手，脸颊微微涨红。

孙德金按捺住内心翻江倒海的激动，一字一字地说：“小菊，你能看见我？你能听见我说话？”由于多日没有开口，他的声音有点结巴而干涩，犹如晒干的鱼肉。

“我为什么不能看见你？你怎么啦？你的声音很奇怪。”

“没有一个人能看到我。”

“胡说！”

“没有一个人能听见我说话！”

“瞎扯！”

“这段时间你跑到哪儿去了？一直见不到你。”

“端午节一过，我就进城打工去了。我临走前不是跟你讲过吗？你一点记性也没有！”

孙德金在发愣，他搜索枯肠，怎么也想不起孙小菊跟他讲过这件事。但他想起了一个场景，当时太阳高悬，太阳很大。他从来没见过那么大的太阳，明晃晃的，几乎撑满了整个天空。瓦蓝瓦蓝的天空被挤迫得只剩下一些边边角角。但阳光并不猛烈，阳光就像水汽在弥漫，他感到全身凉飕飕的。他持着锄头在黄豆地里锄草，孙小菊忽然跑过来，撅嘴往他的脸上亲了一口，吃吃笑着跑了。她就像树林里跳跃的一匹小鹿，稍纵即逝。他抚摸着脸颊，怅然若失。这个场景就像一个梦幻，难怪他多日无从想起。现在，他望着孙小菊摇了摇头，脸上充满迷惘。

“你想我吗？”孙小菊仰着脸问。

孙德金点了点头，但他马上觉察到孙小菊这句话的含义，赶紧又摇了摇头。

孙小菊叹息，幽幽地说：“在城里打工，我没有一天不想你。要过年了，我才能回来。”

“要过年啦？”这段日子来，孙德金被卷入了迷津之中，时间对于他一片模糊，有时感到时间停滞不前，有时又觉得时光倒流。

“再过三天就过年了，你挖别人的坟墓干什么？”

“我挖的是我的坟墓，我想看看自己是否躺在棺材里。”

“德金你真的疯啦。我爸说你疯了，我还不相信，”孙小菊哭出

声来，扑入孙德金的怀里，“原来你真的疯啦，可怜的孙德金——”

孙德金感觉孙小菊的身体暖烘烘，但奇怪的是自己并无非分之想。与其说孙小菊对他的关切和亲昵让他深感意外，毋宁说他为另一个线索所吸引。他牢牢抓住了这一根线索：

“小菊，你说孙老凤说我疯了，他是什么时候说的？”

“昨天，我一回来他就说了，我还不相信。你瞧瞧你的样子——”

孙小菊说着，掏出一个镶嵌着小镜子的化妆盒，孙德金在镜子中看到一个头发蓬松、胡髭拉碴的头像，嘴唇焦干，大眼无神，颧骨高耸，瘦得像猴子的标本。这就曾经是生龙活虎的他吗？黄昏的暮色逐渐笼罩下来，并聚集于细小的镜面，孙德金忽然冲着小镜子咧嘴一笑。他一把将孙小菊推开，疯狂地往山坡下奔去，嘴里叫道：“我是疯子，我是疯子，哈哈——”

当天晚上，孙德金兴奋得彻夜未眠，他感到原来那个无懈可击的谜团终于出现了漏洞，至少，他从千头万绪的乱麻中，理出了一条线索。原来他在村庄的消失或隐形，只是一个假象。他一时无从弄清更多情况。但他可以肯定，这是一个针对他的陷阱或阴谋，那太怪异了，他怎么想也想不通，而他如果是一个疯子，这个问题就迎刃而解了。也许，孙老凤跟女儿说他是疯子，是为了向孙小菊解释孙德金的存在。也许，那个设计精密的陷阱，就是为了使走向疯狂而最终毁灭。但设计这个阴谋的人是谁？他为什么要这样做？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阴谋？尽管孙德金一时无从想清楚，但他总算对如何应对有了一些眉目。

他不禁嘘了一口长气。他知道，只要他变成一个真正的疯子，

很多事情就会像煮烂的饺子露出馅来。于是，他疯了。

快过年了，他像一个幽灵在村巷上游荡。别人杀鸡买香烛去祭拜土地神，孙德金却混在一群孩子当中抢夺哑掉的鞭炮。他衣衫褴褛，有时像鬼魂一样爬上土地庙的屋脊，土地庙上落满薄霜似的月光，他的脸在月光下苍白如纸。有时，他在相思树上跳跃攀爬，捷如猿猴，迅疾如飞。

“孙德金疯了——”人们终于开了口，如释重负。一帮孩子跟在孙德金的后头，往他身上扔石头、烂泥和枯枝，嘻嘻地笑。孙德金冲着孩子龇牙咧嘴，举起双手，乱挥乱舞，像被激怒的黑猩猩那样咆哮。孩子们“轰”一声四散而逃，犹如被驱赶的麻雀，但很快又聚拢过来了。在孙德金有如常人的时候，没有一个人可以感知他的存在，但等到他“疯”了，小孩子反而能看见他，并准确地朝他掷出石头。这个信息非常重要。

孙德金感觉自己就像一个盲目的、悲伤的猎物，正在被一步步往林中设置好的陷阱或罗网走去，在劫难逃。而这是一个什么样的陷阱，设置这个陷阱的动机以及设计手段，至今是一个谜。孙德金必须步步为营，小心翼翼，稍有不慎，就会坠入万劫不复之境。他开始在头脑里像放电影一样，一个个过滤他可疑的仇家或他曾经冒犯过的人，但一无所获。他向来是善良之辈，从不好勇斗狠，亦非贪得无厌，相反，他还助人为乐，帮过别人不少忙。

他预感到孙小菊是一个很有用的线索。他暂时未能获取更多有用的东西，孙德金一遍遍地掏捞有关孙小菊的事情，惟恐错过了一处细枝末节。他对孙小菊所知甚少，除了那天在山坡上，在那个太阳之下，她羞红着脸亲了他一下，他平时跟孙小菊可没怎么打交道。

孙小菊在十五岁之前，跟别的乡村少女也没什么两样。但十五